

《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5月5日，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7)国森(验)字第(0357)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此次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现场检测及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代表及三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经认真讨论，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昆山市千灯镇石浦卫泾路158号，租赁厂房建筑面积1631.03m²。

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经营范围：金属制品及金属配件、五金机械、五金模具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机电设备、劳保用品、办公设备、塑料制品、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包装材料、健身器材、汽摩配件、电子产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建成后年产金属制品及金属配件50万件、五金机械20台、五金模具200套。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5年12月编制完成，2016年2月获昆山市环保局的批复（昆环建[2016]0391号）。项目于2016年10月开工建设，项目于2016年12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2017年5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本项目在立项、建设、试生产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金属制品及金属配件50万件。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一）产品方案

《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6年2月通过昆山市环保局审批（昆环建[2016]0391号），因市场需求的变化，原有项目审批年产五金机械20台、五金模具200套暂时不生产。项目现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金属制品及金属配件50万。

（二）生产设备

由于五金机械、五金模具不生产，故相应生产设备有所减少，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变化情况
		环评	实际	
1	冲床	2台	0台	未建
2	车床	1台	0台	未建
3	铣床	1台	0台	未建
4	粉体喷涂线	2条	2条	同环评
5	空压机	1个	1台	同环评
6	固化柜	2个	2台	同环评
7	湿式打磨磨床	1台	0台	未建
8	电加热平板线	0条	1条	增加1条（用于特殊规格产品喷涂前预加热，不产生污染物）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对照环评及批复要求，依据江苏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项目变动情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管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产生主要有：

粉体喷涂：将经表面处理后的工件运入密闭的喷柜内，使用涂装粉末（环氧树脂粉）进行静电粉末喷涂。本项目采用废粉回收装置回收过剩粉末，过剩粉末经回收系统处理后可回收再利用，尾气再经水洗塔洗涤后 15m 排气筒排放。

固化：静电喷涂过后，将工件推入固化柜内，将燃烧机燃烧液化气产生的热量以热风的形式输送到固化炉内进行粉末固化（温度约 90℃，固化时间约 15 分钟），热风从固化柜内底部输送，顶部抽出后再通过燃烧机加热后循环使用，燃烧废气及固化废气通过固化柜缝隙或工件进出时在室内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最终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排出。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空压机、废气处理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隔声、消声措施，噪声源经厂房建筑物衰减后尽可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滤芯回收装置产生的废粉、生活垃圾。废粉经回收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委托昆山市玉山镇环卫所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气

生产负荷达到验收监测要求时的监测结果表明：

（1）喷粉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滤芯回收装置+水洗塔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1996)二级标准，排筒高度15米。

(2)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厂界噪声

生产负荷达到验收监测要求时监测数据表明，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二) 保护设施去除效率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为滤芯回收装置+水洗塔处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现场考察后明确废气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故无法对其去除效率进行核算。

五、验收结论

项目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环境管理要求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和后续工作。

(2) 验收中涉及噪声与固废污染防治内容供昆山市环保局专项验收的参考。

(3) 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维护清理，确保处理设施稳定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4) 若有废滤芯产生应由生产厂家回收。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顾强	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1571 7635	
沈伟	苏州市环境检测中心	主任	1896 8581	
孙伟	苏州市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370 377	
李强	苏州工业园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9 108083	
李强	昆山国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	134 1902	



2018年5月5日

昆山安吉拉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5月5日